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综合实训中心-
理实一体化教室设备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0-1046

目 录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合同通用条款
- 第四章 合同基本格式
- 第五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 第六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 第七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 第八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综合实训中心-理实一体化教室设备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综合实训中心-理实一体化教室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com>）”网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0年10月10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0-1046
- 2、项目名称：河南经贸职业学院综合实训中心-理实一体化教室设备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人民币 7673800 元；最高限价：人民币 7673800 元。

序号	包号	名称	包采购预算	包最高限价
1	豫政采 (2)2020131 7-1	综合实训中心-理实一体化教室设备 采购项目	人民币 7673800 元	人民币 7673800 元

5、采购需求：

1). 采购内容：98 英寸单屏智能交互黑板 68 套，86 英寸双屏智能交互黑板 8 套，拼接系统 5 套，电脑一体机 21 台，吊麦扩声系统 75 套，翻页笔 76 套，电子时钟 109 套。

2). 质量保证期：三年

3).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

6、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内容为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无以上记录的供应商为合格供应商。本项目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0年9月17日至2020年9月2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hnggzy.com>）。
3. 方式：网上获取。供应商初次登记的，请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注册用户名及密码设置-办理CA数字证书-登记基本信息（具体流程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0年10月1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4开标室（郑州市经一路与农业路交叉口投资大厦A座）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0年10月1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4开标室（郑州市经一路与农业路交叉口投资大厦A座）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2020年9月17日至2020年9月23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
2. 投标人应将使用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成功加密上传至指定位置。
3. 本项目解密方式为远程解密。到开启时间，供应商凭 CA 秘钥进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平台，按提示进行响应文件的解密（详细流程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北路

联系人： 候老师、王老师

联系电话：0371-86660417

2.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

项目联系人：李女士

电 话： 0371-65993320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女士

联系方式：0371-65993320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日 期：2020 年 9 月 16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的货物及伴随服务。

2. 定义

2.1 采购人：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2.3 合格投标人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内容为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无以上记录的供应商为合格供应商。本项目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

2.4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5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供应商：有能力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伴随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 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4 投标签章

4.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章：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

南-《公共资源项目 CA 办理流程》办理电子认证，且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投标文件 (*.hntf 格式或*.nhntf 格式) 须加盖电子签章的，投标人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5 会员信息库

- 5.1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面向全国征集交易主体库会员。
- 5.2 入库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准确性、合法性及清晰度由投标人负责、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只负责对投标人所提供的入库资料原件与上传扫描件进行比对；本项目所需交易主体库资料有效性由本项目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核。为确保投标文件通过评审，投标人应及时对入库资料进行补充、更新。如因前款原因未通过本项目评标委员会评审，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 5.3 交易主体库中文字资料与扫描件资料不一致时，以扫描件资料为准。
- 5.4 有关交易主体库的更多信息，请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查询。

6 采购信息的发布

- 6.1 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信息，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指定网站上及时发布，包括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hngp.gov.cn/>)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门户网 (www.hnggzy.com)。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 7.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和服务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卷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合同通用条款
- 第四章 合同基本格式
- 第五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第二卷

- 第六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 第七章 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
- 第八章 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以实际内容为准)

- 7.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条款、格式和技术规范等所有事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
- 7.3 投标人未按规定签署的投标文件将导致不被接受。
- 7.4 招标文件包含第一卷和第二卷，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充分完整理解招标文件的整体要求。如果第一卷和第二卷对同一事项的描述有冲突或矛盾，除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另有解释，均以第二卷为准。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 8.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公布给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 8.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在交易平台上回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 8.4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 9.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
- 9.2 采购人、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代理机构将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hngp.gov.cn/>)、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门户网站 (www.hnggzy.com) 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

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 9.3 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三. 投标文件的编写

10 投标的语言

- 10.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件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11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 11.1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国公制计量单位。

12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2.1 投标文件应包含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通用格式”中所要求的内容。
- 12.1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投标人必须各包分别编制各包的投标文件，并按各包分别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予以废标。

13 投标格式

- 1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格式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14 投标报价

- 14.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如果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之间有差异，评标以单价为准。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以其所报单价为基准的价格调整，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14.2 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交货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

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总报价分解为：设备和附属装置、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运行）报价、采购人派员参加技术联络和工厂监造、检验、技术培训费用、运保费、各类税费及验收检测费，各项报价应准确填入投标报价表相应栏内。

- 14.3 投标人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力。
- 14.4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 14.5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和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的投标。
- 14.6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最低投标报价并不意味着一定中标。

15 投标货币

- 15.1 除非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均应用人民币报价。

16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16.1 依据“招标项目资料表”中的要求按第五章投标文件通用格式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17 证明投标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 17.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7.2 在主要设备（产品）规格一览表中应说明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参数、制造商及原产地等，交货时出具原产地证明及合格出厂证明。
- 17.3 招标文件中为简述货物品质、基本性能而标示的品牌或型号仅供投标人选择货物在质量、水平上的比照参考，不具有限制性。
- 17.4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本项目不设置投标保证金。

19 投标有效期

19.1 投标文件应自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之日起，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并予以拒绝。

19.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其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不再有效。

20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20.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www.hnggzy.com)” 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0.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www.hnggzy.com)” 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0.3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www.hnggzy.com)” 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

20.5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报价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0.6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拒收。

20.7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和*.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1 投标文件的递交

21.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到会员

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 21.2 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86095959。

22 投标截止期

- 22.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加密上传。。
- 22.2 采购人和交易中心/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11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限。

23 迟交的投标文件

- 23.1 交易中心/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24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 24.2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 开标与评标

25 开标

- 25.1 代理机构在“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 25.2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须提前进入远程开标大厅（<http://www.hnggzy.com/>）进行开标操作和投标文件的解密。
- 25.3 投标人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的，或在交易系统规定的解密时间未能成功解密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6 评标工作

- 26.1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下称评委会）主持对所有资格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评，并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出“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载明数量的中标候选人。
- 26.2 评委会成员为 5 人及以上单数经济、技术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其中除采购人代表以外的外聘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并按政府采购制度的规定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7.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委会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投标人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答疑和澄清。
- 27.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27.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 27.4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8 投标文件的初审

- 28.1 评委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 28.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若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 28.3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 28.4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委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任何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 28.5 评委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 28.6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预算的投标将会被拒绝。
- 28.7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 28.8 评标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 (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电子签章的；
 - (2)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3) 不满足技术规格中主要（实质性）参数和超出偏差范围的；
 - (4) 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5)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6) 同一包中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7)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9 投标的评价

- 29.1 评委会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 29.2 计算评标总价时，以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的目的地交货价为标准，其中已包含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
- 29.3 评委会在评标时，除根据考虑投标人的报价外，还将考虑量化“招标项目资料表”和技术规格中规定的其它评标因素。

30 最终评标价的确定

- 30.1 对于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企业及其投标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生产的，将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评议，但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一次报价为准。
- 30.2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扣除标准：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对于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 31.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
- 31.2 评委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 31.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 31.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 31.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六. 授予合同

32 合同授予标准

- 32.1 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评分最高的投标人。

33 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和服务数量的权力

- 33.1 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范围内,对招标文件第二卷中规定的设备和服务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货物、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34 评标结果的公告

- 34.1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www.hngp.gov.cn)和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门户网(www.hnggzy.com)上公告中标、成交结果。
- 34.2 投标人若对评标结果有疑问,有权按照相关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投诉和质疑,但须对投诉和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35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35.1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6 中标通知书

36.1 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中标。

36.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7 签订合同

37.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进行合同谈判。

37.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37.3 如采购人或中标人拒签合同，则由政府采购管理部门依据政府采购法规制度的规定对违约方做出行政处罚。

37.4 如中标人不按约定谈签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候选中标单位中按顺序重新选定中标单位。

38 履约保证金

38.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条款的规定，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函格式、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9 其他

39.1 如果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执行，在此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将该标授予下一个评标得分高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39.2 本招标文件第一卷由*负责解释。

第三章 合同通用条款

1. 适用性

1.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2. 定义

2.1 本文件和附件中所用下列名词的含义在此予以确定。

- 1) “需方”是指“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中指定的采购需要货物和服务的单位，包括该法人的法定代表人、法人的继任方和法人的受让方。
- 2) “供方”是指提供本合同项下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他实体，包括该法人的法定代表人、法人的继任方和法人的受让方。
- 3) “付款人”是指在本合同项下向供方支付合同货物资金款的票据抬头单位或部门。
- 4) “合同”是指供需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供需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中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 5) “合同价格”是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供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应支付给供方的价款。合同价格在合同有效期内为固定价格。
- 6) “货物”系指供方按合同要求，须向需方提供的所有设备、材料、机械、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或其他材料。
- 7) “服务”是指根据本合同规定由供方提供的与本合同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包括运输、保险以及其它伴随服务，如安装、调试、验收、试验、运行、检修时相应的技术指导、技术配合、技术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供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 8) “技术资料”是指合同货物及其相关的设计、制造、监造、检验、安装、调试、验收、性能验收试验和技术指导及合格证、产品质量证明书等文件(包括图纸、各种文字说明、标准、各种软件)，和用于合同项目正确运行和维护的文件。
- 9) “监造”是指在合同设备的制造过程中，由需方委托有资质的监造单位派出代表对供方提供的合同设备的关键部位进行质量监督，实行文

件见证和现场见证。此种质量监造不解除供方对合同设备质量所负的责任。

- 10) “初步验收”是指当性能验收试验的结果表明已达到了合同附件 1 规定的保证值后，需方对每台合同货物的验收。
- 11) “最终验收”是指由法定的检验部门或需方对的合同货物保证期满后的验收。
- 12) “备品备件”是指根据本合同提供的合同货物备用部件，包括随机备品备件和足够按“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中要求保证所提供设备正常运行使用的备品备件。
- 13) “试运行”是指单机、整机或各系统和/或设备在调试和项目试运行阶段进行的运行。
- 14) “书面文件”是指任何手稿、打字或印刷的有签字和/或印章及日期的文件。
- 15) “分包商”或“分供货商”是指由供方将合同供货范围内任何部分的供货分包给其他的法人及该法人的继任方和该法人允许的受让方。
- 16) “设备缺陷”是指供方因设计、制造错误或疏忽所引起的本合同设备（包括部件、原材料、铸锻件、原器件等）达不到本合同规定的性能、质量标准要求的情形。
- 17) “运杂费”是指合同货物从供方始发站（车上）/码头（船上）到需方指定地点所发生的公路、水路、铁路、航空运费，保险费及运输过程中发生的各种费用。
- 18) “合同条款”是指本合同条款。
- 19) “项目现场”是指本合同项下货物的安装、运行的现场，其名称在合同条款资料表中指明。
- 20) “日、月、年”是指公历的日、月、年；“天”是指 24 小时；“周”是指 7 天。

3. 原产地

- 3.1 本合同项下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均应来自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或是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往来的国家和地区（以下简称“合格来源

国”)。

3. 2 本款所述的“原产地”是指货物开采、生长或生产或提供有关服务的来源地。所述的“货物”是指通过制造、加工或用重要的和主要元部件装配而成的，其基本特性、功能或效用应是商业上公认的与元部件有着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3. 3 货物和服务的原产地有别于供方的法定注册地或国籍。

4. 标准

4. 1 本合同项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技术规格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货物来源国适用的官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4. 2 除非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5. 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5. 1 没有需方事先书面同意，供方不得将由需方或代表需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必须的范围。
5. 2 没有需方事先书面同意，除了履行本合同之外，供方不应使用合同条款第 5.1 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5. 3 除了合同本身以外，合同条款第 5.1 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是需方的财产。如果需方有要求，供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文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需方。

6. 专利权

6. 1 供方应保证，需方在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7. 履约保证金

7. 1 供方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二十(20)天内，向付款人提交“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中所规定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7. 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需方因供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7. 3 履约保证金应采用本合同货币，或付款人可以接受的其它货币并采用下述方式之一提交：

1) 银行保函或不可撤销的信用证

由需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或外国银行通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提交。其格式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其他需方可接受的格式；

2) 银行本票、保兑支票或现金；

3)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7. 4 在供方完成其合同义务包括任何保证义务后三十(30)天内，付款人将把履约保证金退还供方。

8. 检验和测试

8. 1 需方或其代表应有权检验和 / 或测试货物，以确认货物是否符合合同规格的要求。“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中和货物技术规格将说明需方要求进行的检验和测试，以及在何处进行这些检验和测试。需方将及时以书面形式把进行检验和 / 或需方测试代表的身份通知供方。

8. 2 检验和测试可以在供方或其分包人的驻地、交货地点和 / 或货物的最终目的地进行。如果在供方或其分包人的驻地进行，检测人员应能得到全部合理的设施和协助。

8. 3 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货物不能满足规格的要求，需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供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者在需方认同下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8. 4 需方在货物到达目的港和 / 或现场后对货物进行检验、测试及必要时拒绝接受货物的权力将不会因为货物在从来源地(国)启运前通过了需方或其代表的检验、测试和认可而受到限制或放弃。

8. 5 在交货前，供方应让制造商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时提交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质量检验证书后面。

8. 6 货物抵达目的港和 / 或现场后, 由需方或政府管理机构指定检验部门(第三方)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和重量进行检验, 如果发现规格、数量或两者有与合同规定不一致的地方, 需方有权在货物到达现场后九十(90)天内向供方提出索赔。货物运至合同规定交货地或工程设备安装调试完毕, 并接到供货方货物清单和验收申请后的 5 个工作日内, 需方应组织初验, 逾期视为初验合格, 初验合格满 30 天后的 5 个工作日内, 需方应组织正式验收, 逾期视为正式验收合格。
8. 7 如果在合同条款第 18 条规定的保证期内, 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 或货物被证实有缺陷, 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 需方有权随时向供方提出索赔。
8. 8 所有上述的检验和测试不论在何处发生, 一切费用均由供方承担。对第三方参与的检验所发生的费用, 从合同总额中扣除直接支付检验部门。检验和测试的相关内容和要求见“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
8. 9 合同条款第 8 条的规定不能免除供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义务或其他义务。

9. 包装

9. 1 供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 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 从而保护货物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及海运、水运和陆地的长途运输。供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10. 装运标记

10. 1 供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相邻的四面用不可擦除的油漆和明显的约定的字样做出以下标记:
- 1) 收货人
 - 2) 合同号
 - 3) 发货标记(唛头)
 - 4) 收货人编号
 - 5) 目的地(港)

- 6)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
 - 7) 毛重 / 净重(用 kg 表示)
 - 8) 尺寸(长×宽×高用 cm 表示)
10. 2 如果单件包装箱的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 供方应在包装箱两侧用文字标注“重心”和“起吊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 供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注“小心轻放”、“此端朝上, 请勿倒置”、“保持干燥”等字样。

11. 装运条件

11. 1 合同货物的:

- 1) 运输条件和保险、运费支付;
- 2) 交货日期认定;
- 3) 目的港 / 项目现场;

按“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中规定。

11. 2 供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 需方对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后果不承担责任。

12. 装运通知

12. 1 供方应在预计的装运日期之前, 即海运前三十(30)天或铁路 / 公路 / 水运前二十一(21)天或空运前七(7)天以电报或电传或传真形式将货物合同号、名称、数量、箱数、总毛重、总体积(用 m³表示)和在装运地备妥待运日期通知需方, 同时, 供方把详细的货物清单一式三(3)份, 包括货物合同号、名称、规格、数量、总体积(用 m³表示)、每箱尺寸(长×宽×高)、单价、总金额、启运地(或口岸)、备妥待运日期和货物在储存中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等寄给需方。

12. 2 供方应在货物装运完成后二十四(24)小时之内以电报或电传或传真形式将货物合同号、名称、数量、毛重、体积(用 m³表示)、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启运日期通知需方。如果每个包装箱的重量超过 20 吨(t)或体积达到或超过长 12 米(m)、宽 2.7 米(m)和高 3 米(m), 供方应将每个包装箱的重量和体积通知需方, 易燃品或危险品的细节还应另行注明。

12. 3 如果是因为供方延误不能将上述内容通知需方, 使需方不能及时做好有

关准备或办理相关手续，由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应由供方负责。

此条款的适用对象见“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

13. 交货和单据

13. 1 供方应按照“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交货。供方应提供的装运细节和 / 或要求见合同条款第 9、10、11、12 条规定。

13. 2 为合同支付的需要，供方还应根据本合同条款第 20 条的规定，向需方寄交或通过供方银行转交该条款规定的相关“支付单据”。

14. 保险

14. 1 供方在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对其在制造、购置、运输、存放及交货过程中的丢失或损坏按本条款规定的方式，进行全面保险。

14. 2 根据需方在“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要求的报价条件交货，如由供方负责办理、支付货物保险，供方应用一种可以自由兑换的货币办理以发票金额百分之一百一十(110%)投保的一切险和战争险，并以需方为受益人。

15. 运输

15. 1 根据需方在“招标项目资料表”中要求的报价条件交货，供方应负责办理相应的运输、仓储、保管等事项，相关费用包括在合同价中。

16. 伴随服务

16. 1 供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服务中的任一项或所有服务，包括“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与技术规格规定的附加服务(如果有的话)：

- 1) 实施或监督所供货物的现场组装和 / 或试运行；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 / 或维修所需的工具；
- 3) 为所供货物的每一适当的单台设备提供详细的操作和维护手册；
- 4)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或监督或维护或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供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5) 在供方厂家和 / 或在项目现场就所供货物的组装、试运行、运行、维护和 / 或修理对需方人员进行培训。

16. 2 供方应提供“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 / 技术规格中规定的所有服务。为

履行要求的伴随服务的报价或双方商定的费用均应包括在合同价中。

17. 备件

17. 1 供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与备件有关的材料、通知和资料：

- 1) 需方从供方选购备件，但前提条件是该选择并不能免除供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2) 在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供方应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需方，以便需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件；
- 3) 在备件停止生产后，如果需方要求，供方应免费向需方提供备件的蓝图、图纸和规格。

17. 2 供方应按照“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 / 技术规格中的规定提供所需的备件。

18. 保证

18. 1 供方应保证合同下所供货物的全部组成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一级正品，除非合同另有规定，货物应含有设计上和材料上的全部最新改进。供方还应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货物没有设计、材料或工艺上的缺陷(由于按需方的要求设计或按需方的规格提供的材料所产生的缺陷除外)，或者没有因供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这些缺陷项目是工作现场现行条件下正常使用可能产生的。

18. 2 本保证应在合同货物最终验收后的一定期限内保持有效，或在最后一批合同货物到达目的地后的一定期限内保持有效(上述期限见“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以先发生的为准。

18. 3 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保证期内所发现的货物的缺陷。

18. 4 供方收到通知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8. 5 如果供方收到通知后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没有以合理的速度弥补缺陷，需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供方承担，需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供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19. 索赔

19. 1 如果供方对货物的偏差负有责任，而需方在合同条款第 18 条或合同的

其他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了索赔，供方应按照需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1) 供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需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偏差情况、损坏程度以及需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需供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 / 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 / 或修补缺陷部分，供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需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供方应按合同条款第 18 条规定，相应延长所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9. 2 如果在需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供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供方接受。如供方未能在需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或需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需方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需方将从合同货款或供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20. 付款

20. 1 本合同项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中规定。

21. 价格

21. 1 供方在本合同项下提交货物和履行服务的价格在合同中给出。

22. 变更指令

22. 1 根据合同条款第 35 条的规定，需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供方发出指令，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1) 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是专为需方制造时，变更图纸、设计或规格；

2) 运输或包装的方法；

3) 交货地点；

4) 供方提供的服务。

22. 2 如果上述变更使供方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将对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进行公平的调整，同时相应修改合同。供方根据本条进行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需方的变更指令后三十(30)天内提出。

23. 合同修改

23. 1 除了合同条款第 22 条的情况，任何一方不应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变更或修改，除非双方协商同意并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24. 转让

24. 1 除特殊情况下并经需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供方所应履行的合同义务的任何一部分均不得向其他方转让。

25. 分包

25. 1 不适用。

26. 供方履约延误

26. 1 供方应按照“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中需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供方及其分包人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需方。需方在收到供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26. 2 除了合同条款第 29 条的情况外，除非拖延是根据合同条款第 26.2 条的规定取得同意而不收取误期赔偿费之外，供方延误交货，将按合同条款第 27 条的规定被收取误期赔偿费。

27. 误期赔偿费

27. 1 除合同条款第 29 条规定的情况外，如果供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需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贰点五(2.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延误最多为两周。一旦达到误期最高期限，需方可考虑根据合同条款第 28 条的规定终止合同。

28. 违约终止合同

28. 1 在需方对供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需方可向供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 1) 如果供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需方根据合同条款第 26 条的规定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 2) 如果供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项义务。
- 3) 如果需方认为供方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

其定义如下：

- a.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需方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 b.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或隐瞒事实，提供不满足合同要求的货物，损害需方利益的行为。

28. 2 如果需方根据上述第 28.1 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需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供方应承担需方因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但是，供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9. 不可抗力

29. 1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需供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29. 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时间发生后十四(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结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一百二十天(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30. 因破产而终止合同

30. 1 如果供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需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供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需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31. 因需方的便利而终止合同

31. 1 需方可在任何时候出于自身的便利向供方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终止

合同，终止通知应明确该终止合同是出于需方的便利，并明确合同终止的程度，以及终止的生效日期。

31. 2 对供方在收到终止通知后二十(20)天内已完成并准备装运的货物，需方应按原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收，对于剩下的货物，需方可：
- 1) 仅对部分货物按照原来的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受；或
 - 2) 取消对所剩货物的采购，并按双方商定的金额向供方支付部分完成的货物和服务以及供方以前已采购的材料和部件的费用。

32. 争端的解决

32. 1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三十(30)天还不能解决，争端应提请有管辖权的政府采购管理机构按有关规则进行裁解或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按有关规则和程序裁决。
32. 2 人民法院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32. 3 诉讼费用除人民法院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32. 4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33. 合同语言

33. 1 除非双方另行同意，本合同语言为汉语。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函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34. 适用法律

34. 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35. 通知

35. 1 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送到“合同专用条款资料表”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
35. 2 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36. 税

36. 1 在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及实施与本合同有关的伴随服务，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税法对供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供方负担。

37. 合同生效及其他

37. 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和需方收到供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37. 2 如果本合同中的非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的货物需要进出口许可证，
应由供方负责办理，费用自理。
37. 3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 2) 技术规格
 - 3) 交货计划
 - 4) 合同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附件

第四章 合同基本格式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采购项目（招标编号：）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遵守如下条款：

1、合同标的和合同价格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合同总金额（大写）（包含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运输保险等费用）：
人民币（¥：）

2、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2.1 交货时间：_____

2.2 交货地点：_____

3、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之前应将中标总价的 5%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收款单位：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开户行：建行郑州宝龙城市广场支行

银行账号：41001523037059999777

4、付款方式：合同签定前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设备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正常运行满一年后，无质量和服务问题一次性无息退还质

量保证金。

5、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按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执行。

6、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及技术资料。

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及技术资料按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执行。

7、验收

7.1 乙方在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向甲方发出验收申请。甲方组织验收（检验与测试的条件和方式：1）投标设备送到交货后，由设备制造厂商授权的技术人员现场安装调试；2）安装调试完成，由采购人组织验收），乙方应给予配合。

7.2 如在验收过程中产生异议，甲乙双方均可向同级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申请，组织专家综合评定。

8、售后服务

8.1 质保期、乙方响应时间、费用承担按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执行。

8.2 如货物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8.3 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8.4 质保期外的售后服务按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执行。（如招标文件没有规定，可在此约定）

9、违约责任

9.1 乙方未能按期供货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要求追偿其他损失，并有权解除合同。

9.2 乙方所交的设备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设备，解除合同，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的违约金。

9.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应向乙方支付拒收设备款总额 5%的违约金。

10、合同纠纷处理

10.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0.2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申请同级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或不经调解，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3 本合同所涉及的货物在交付验收使用后所发生的合同纠纷，由甲方直接与乙方协商进行处理。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得违背本合同的实质性条款。

12、其他

12.1 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相关的澄清确认（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两份，送采购代理机构、同级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各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传 真：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投标文件通用格式

封面：

_____项目

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0-1046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2020 年 月 日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投标人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豫财招标采购-2020-1046（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授权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头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非头像面）
------------------	-------------------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头像面）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非头像面）
---------------	----------------

2. 投 标 书

致：（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 投 标 书
- 3) 资格证明文件
- 4) 投标报价表格
- 5) 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 6) 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 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8)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 9) 实施方案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的项目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文字表示）_____。
-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 本投标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___天。
- 5) 投标人承诺，与招标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招标方的附属机构。
-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3. 资格证明文件

填写须知

- 1)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表格以及其他有关资料。
- 2) 所附格式中要求填写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填写。
- 3) 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填写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 4) 评标将根据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判断其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 5) 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但并不退还。
- 6) 全部文件应按“招标项目资料表”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3.1 投标人资格申明信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为响应你方于____年__月__日发出的（招标编号）投标邀请，下述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中货物/服务报价表规定的（项目/货物名称），递交下述文件并保证所有陈述是正确的和真实的。

1. 由（制造商/指定代理名称）为（项目/货物名称）开立的授权书。写明我方有权代表制造厂家的货物投标。（当投标人为代理贸易公司时填写）。

2. 我方的资格申明一份。

3. 签署人保证资格文件的陈述真实正确的证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3.2 投标人资格申明

一 基本情况

- 1) 投标人名称
- 2) 地址
联系电话、传真
- 3) 成立或/注册日期（提供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4) 法定代表人
- 5) 制造商名称和地址（如有）
- 6) 投标人所属的集团/财团公司
- 7) 投标人员工总人数：
其中：高级职称人数： 中级职称人数：
管理人员人数： 技术人员人数：
- 8) 投标联系人：
联络方式及电话：

二 财务状况

- 1) 固定资产
- 2) 流动资产
- 3) 长期负债
- 4) 流动负债
- 5) 资产净值
- 6)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地址
- 7) 最近三年每年的营业总额

年份	业务总额	国内	出口

三 供应投标货物经验（业绩）

- 1) 业绩要求见第二卷

名称	签约日期	货物名称及型号	销售数量	合同额

兹证明以上陈述是真实的、准确的，所需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均已提供，我们同意按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 期： _____

3.3 制造商或其指定总代授权书（授权书为招标文件要求时提供）

敬启者：

我们（生产厂家/公司或指定代理名称）是（国家名称）的法定制造/总代理商，商业总部设在（地址），委托依 国法律设立的商业总部设在（地址）的（经销商名称），仅作为本项目我方真实的各合法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活动：

1. 代表我方应（招标编号）招标要求，用我方提供的（货物名称）参加投标，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指定总代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次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 我们兹授予（经销商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撤消或替换的全权。兹确认（经销商名称）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我们于 年 月 日签署本文以资证明。

授权方名称（盖章）：

被授权方名称（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3.4 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人提供)

- 1、营业执照；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
- 3、投标人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4、投标人提供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审计年度的投标人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5、投标人提供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
- 6、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7、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4. 投标报价表格

4.1 开标一览表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_____
投标报价	小写： _____
交货期	
质量保证期	
投标保证金	0
投标有效期	
其他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4.2 分项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名称或施工项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运输及保险费	技术服务费	税费	合计	交货日期
合计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4.3 设备（产品）规格一览表

项目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及技术参数	制造商	原产地(国)
	...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 说明：1、设备规格参数如有详细描述可另作说明。
2、投标人可对该产品的特性和优点作详细的文字说明。

5. 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设备名称或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件偏差	描述	备注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设备或配置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2	设备或配置名称 1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3	商务条款号 1					
4	商务条款号 2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6. 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格式不限，由投标人自行提供。

7. 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投标项目名称） 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年 月 日

8.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我公司郑重做出如下声明（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年 月 日

9. 实施方案

由投标人自行提供，格式不限。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 期：

说明：

- 1、该声明函是针对小、微型企业的，非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 期：

第二卷

第六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第七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第八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第六章 招标项目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招标文件中标注“*”为投标人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可导致无效投标或投标不予接收。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2.1	项目名称：河南经贸职业学院综合实训中心-理实一体化教室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0-1046 采购人：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北路 联系人： 候老师、王老师 联系电话：0371-86660417
2.2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李女士 电话：0371-65993320
2.3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内容为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无以上记录的供应商为合格供应商。本项目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
10.1	投标语言：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

投 标 报 价 和 货 币	
14	<p>投标报价为目的地交货价（含货物运保费、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等相关费用）。</p> <p>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包括运保费、伴随服务费和招标代理服务费。</p> <p>招标代理服务费：依据(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向中标人收取。</p> <p>中标人应在中标公告发布后将代理服务费汇款至以下账户（请备注：豫财招标采购-2020-1046 代理服务费）：</p> <p>收款单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 账号：8898516010005452</p> <p>中标人凭汇款凭证至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403 房间领取中标通知书。</p>
15.1	投标货币：人民币
投 标 书 的 编 制 和 递 交	
16.1	<p>资质证明文件：</p> <p>*1、营业执照；</p> <p>*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p> <p>*3、投标人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4、投标人提供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审计年度的投标人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5、投标人提供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p> <p>*6、反商业贿赂承诺书；</p> <p>7、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p>
17	<p>技术证明文件：</p> <p>1、投标人提供详细描述主要产品性能特点的原厂商技术文件或彩页或</p>

	<p>检验报告或技术证明资料供评标参考，并保证这些技术证明材料与投标货物的真实功能、性能参数的一致性。</p> <p>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p>
18.1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设置投标保证金。
19.1	*投标有效期：从开标之日起 60 天
21.1	<p>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p> <p>注：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www.hnnggzy.com)”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p> <p>(1) 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投标人单位的 CA 印章。</p> <p>(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的 CA 印章。若有授权代理人，且授权代理人没有 CA 锁，则投标文件需上传有授权代理人手写签名的扫描件。</p>
23.1	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第 4 开标室。
23.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 年 10 月 1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6.1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6.1	本次招标项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须提前进入远程开标大厅 (http://www.hnnggzy.com/) 进行开标操作和投标文件的解密。具体操作流程及程序，请投标人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投标人无需达到开标现场，只需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远程解密。
评 标	
30	<p>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详见后附表）</p> <p>一、评标原则</p> <p>1、按照“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人；</p>

	<p>2、坚持招标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公平评标。</p> <p>二、评标方法</p> <p>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原则和办法对所有资格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集中审核，分别评标，对实质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综合评定并计算打分，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由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p> <p>评标细则见后附表。</p>
26	付款条件的偏离：不接受
授 予 合 同	
38	数量增减范围：≤10%

第七章 合同条款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
1.1	买方名称：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7.1	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之前应将中标总价的5%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收款单位：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开户行：建行郑州宝龙城市广场支行 银行账号：41001523037059999777
17.2	备品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诺。
18.2	质量保证期：三年。（投标人应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8.4	应提供的服务：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
20.1	付款和验收： 1、合同由中标人凭招标机构签发的《中标通知书》，按规定时间和地点与需方签订，合同一式六份，需方、中标人、财政部门、招标机构各一份。 2、验收：需方在供方所交的货物安装、调试，正常运行 15 日内进行验收，填写设备验收证明。由中标方将验收证明一式五份上报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3、付款：合同签订前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设备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正常运行满一年后，无质量和服务问题一次性无息退还质量保证金。

第八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一、项目名称及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河南经贸职业学院综合实训中心-理实一体化教室设备采购项目。

2. 本次采购项目分为 1 个包。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人民币 7673800 元，投标人投标报价不得超出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二、项目总体要求

为有效支撑新型教学改革，将教师从传统的“黑板+粉笔+PPT”讲授型教学形式中解放出来，为师生开展课堂互动教学提供充分、便利的教学条件，计划对学校四号教学楼教室进行智慧化改造。

根据课堂互动教学应用需求，结合近两年智能互动教学设备的发展和学校教室大小格局，初步考虑将教室分为三类：标准教室（长>宽或长宽相近，共 68 间）、非标准教室（宽>长，即扁平型教室，共 7 间）和阶梯教室（5 间）。建设需求主要分三个方面：智慧黑板、互动软件和扩声系统。

一）智慧黑板需求

为了使坐在教室后排的学生能更清楚地看见 PPT，根据教室大小和形状分为三种模式：

- **标准教室：**使用 98 英寸单屏智能交互黑板。
- **非标准教室：**使用 86 英寸双屏智能交互黑板。
- **阶梯教室：**4 套 12 块（3*4 布局）55 英寸 LCD 拼接屏，1 套 16 块（4*4 布局）55 英寸 LCD 拼接屏，并配备可上下推拉的黑板。

1、智慧黑板功能需求：

智能交互黑板应涵盖粉笔书写、触控操作、多媒体教学的功能，内置 OPS 电脑配置不低于 I5 8400/8G/256G。

（1）98 英寸智能交互黑板

98 英寸智能交互黑板主要功能需要满足：支持 4K 分辨率；支持 Windows 和 Android 双系统下多点同时触控及书写。

（2）86 英寸双屏智能交互黑板

因非标准教室宽度大于长度，使得学生座位分布更宽，单屏居中或左右结构

都会有一部分学生无法看清屏幕，所以在非标准教室使用 86 英寸双屏智能交互黑板。

86 英寸双屏智能交互黑板主要功能需要满足：整体尺寸不低于 6m*1.1m；支持 4K 分辨率；支持单 OPS 的双屏触控；双屏拼缝不大于 2cm；液晶屏显示部分采用屏幕全贴合技术；支持 Windows 和 Android 双系统下多点同时触控及书写。

(3) 拼接屏

阶梯教室长宽为 16.8m*13.2m，应设置大尺寸屏幕，考虑到清晰度和屏幕亮度，使用 12 块 55 英寸拼接屏 4 套，16 块 55 英寸拼接屏 1 套。LCD 显示单元物理拼缝不大于 1.8mm，分辨率不低于 1080P，亮度不低于 600cd/m²，对比度不低于 8000:1，图像显示清晰度不低于 950TVL。拼接屏含拼接屏相关控制管理软件平台。

二) 智慧吊麦扩声需求

智慧吊麦扩声主要是为了解决上课教师老师的双手，使教师上课时不用带手持麦、鹅颈麦或佩戴小型扩声器就可以上课，只需在讲台上方吊装一只麦克风，老师在教室任意走动授课，吊麦扩声系统都能呈现优质的音频效果和足够的扩声音量。通过接入吊麦、音频处理器和音箱，可以实现本地扩声、远程互动和录播拾音。吊麦扩声安装调试完成后，可实现零管理，即开即用，无需充电或对频。

吊麦扩声系统主要功能需求：

- 1、为保障拾音效果，拾音半径不低于 8 米；
- 2、动态噪音消除功能：可以过滤掉背景和系统电流噪音，提高信噪比，改善音质；
- 3、支持回声消除功能：可在完全消除回音的同时而不影响本地的发言；
- 4、系统处理延迟：保证在教室任何位置感觉是一个音源发声，不会让人感觉到有人说话和音箱发声这两个音源的两重声音；
- 5、声场均匀：声音强度保持在 85 分贝环保音量左右，音质清晰、响亮，高保真且能保证声场均匀；
- 6、自动音量调节和频谱均衡控制：能够自动识别出语音信号并根据教师音量大小自动调整输出电平和频谱；
- 7、具有远程互动和拾音功能：建议与学校课堂生态系统能共用吊麦，既可以本地扩音，又可以实时将声音传输给远端教室，实现双向互动，接入录播

主机后，可实现录播拾音。

三) 项目分包情况

序号	包号	名称	包采购预算	包最高限价
1	豫政采 (2)2020131 7-1	综合实训中心-理实一体化教室设备 采购项目	人民币 7673800 元	人民币 7673800 元

三、技术参数及规格要求:

下表中标注▲的为**核心产品**，如有两家或以上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序号	名称	描述	数量	单位
1	▲98英寸单屏智慧黑板	<p>一、硬件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整机采用三拼接平面一体化设计，无推拉式结构及外露连接线，外观简洁。两侧屏幕均支持普通粉笔、液体粉笔、水溶性粉笔等直接书写。 2. 整机采用一体设计，外部无任何可见内部功能模块连接线。整机屏幕采用≥98英寸，显示比例 16:9，屏幕图像分辨率 3840*2160，具备防眩光效果。 3. 支持 Windows 系统中进行 20 点或以上触控，书写精度可达 1mm。 4. 整机书写面板采用防眩光全钢化防爆玻璃面板，面板的碎片状态、抗冲击性、霰弹袋冲击性能、耐热冲击性能均通过国家强制玻璃标准，表面应力≥100Mpa。 5. 前置输入接口具备≥1路 TypeC、≥2路 USB3.0。侧置输入接口具备≥1路 HDMI、≥1路 RS232、≥1路 TypeC；侧置输出接口具备≥1路音频输出、≥1路触控输出 USB； 6. 采用高低音组合扬声单元，即具有双通道扬声器，也具有后置低音单元，额定总功率≥50W。 7. 整机内置非独立的高清摄像头，对角角度≥120度，像素值≥800万，支持远程巡课等应用。 8. ★色域值≥NTSC 90%，满足 DCI-P3 色彩显示标准（≥100% DCI-P3），（需提供经认证的国家级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9. 整机采用全贴合技术，钢化玻璃和液晶显示层无间隙。 10. 整机内置无线网络模块，PC 模块无任何外接或转接天线、网卡可同时实现 Wi-Fi 无线上网连接和 AP 无线热点发射。 	68	套

	<p>Wi-Fi 和 AP 热点均支持双频 2.4G & 5G，满足 IEEE 802.11 a/b/g/n/ac 标准。</p> <p>11. 整机无需外接无线网卡，在 Windows 系统下可实现 WiFi 无线上网连接、AP 无线热点发射、BT 蓝牙连接功能。整机支持蓝牙 Bluetooth 4.2 标准，能连接外部蓝牙音箱播放音频，也能接收外部手机通过蓝牙发送的文件。</p> <p>12. 整机内置专业硬件自检维护工具（不接受第三方工具），支持对触摸框、PC 模块等模块进行检测，并针对不同模块给出问题原因提示。</p> <p>14. ★外接电脑设备通过标准 TypeC 线连接至整机 TypeC 口，可直接调用整机内置的摄像头、麦克风、扬声器，在外接电脑即可拍摄教室画面。（需提供经认证的国家级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p>15. 整机两侧副屏可支持多种媒介进行板书书写，便于老师完整书写教学内容。整机书写面板采用耐磨玻璃材质，长期书写情况下面板磨损导致的雾度不超过 1%。</p> <p>16. 外接电脑设备通过标准 TypeC 线连接至整机 TypeC 口，可直接调用整机内置的摄像头、麦克风、扬声器，在外接电脑即可拍摄教室画面。</p> <p>17. 整机电磁干扰 ITE 达到国标 GB/T9254-2008 Class B 等级要求，满足教学环境多电子设备共用，无需采取任何电磁辐射防护措施，不接受 GB/T9254-2008 ITE Class A 等级产品。</p> <p>18. 外接电脑设备连接整机且触摸信号连通时，外接电脑设备可直接读取整机前置 USB 接口的移动存储设备数据，连接整机前置 USB 接口的翻页笔、无线键鼠等外接设备可直接使用于外接电脑，无需重复部署。</p> <p>19. ★整机具备前置和侧置 Type-C 共两路接口，通过 Type-C 接口实现音视频输入，外接电脑设备通过标准 TypeC 线连接至整机 TypeC 口，即可把外接电脑设备画面投到整机上，同时在整机上操作画面，可实现触摸电脑的操作，无需再连接触控 USB 线。（需提供经认证的国家级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p>20. 整机视网膜蓝光危害（蓝光加权辐射亮度 LB）符合 IEC62471 标准，LB 限值范围≤ 0.5（蓝光危害最大状况下）。（需提供经认证的国家级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	---	--	--

	<p>21. 整机两侧副屏可支持多种媒介进行板书书写，便于老师完整书写教学内容。整机书写面板采用耐磨玻璃材质，长期书写情况下面板磨损导致的雾度不超过 1%</p> <p>22. 黑暗环境自动节能：当整机处于黑暗环境中并无人操作，一分钟后整机将可以自动进入熄屏模式。</p> <p>23. ★内置独立无线物联网模块，整机关机状态下，在无互联网网络连接（RJ45 有线网、Wi-Fi 无线网不连接）及本地中控设备（RS232、USB 等中控接口不连接）的情况下，能够通过集控等软件远程开机。（需提供经认证的国家级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p>24. OPS 电脑配置，主板采用 H310 芯片组，搭载 Intel 8 代酷睿系列 \geq i5 CPU，内存：\geq8GB DDR4 笔记本内存或以上配置。硬盘：\geq256GB SSD 固态硬盘。采用按压式卡扣，确保 PC 模块安装固定到位，同时无需工具就可快速拆卸电脑模块。</p> <p>二、多媒体课件制作展示软件功能</p> <p>1. 为教师提供可扩展，易于学校管理，安全可靠的云存储空间，根据每名教师使用时长与教学资料制作频率提供可扩展升级至不小于 200G 的个人云空间。</p> <p>2. 须为使用方全体教师配备个人账号，形成一体的信息化教学账号体系；根据教师账号信息将教师云空间匹配至对应学校、学科校本资源库。支持通过数字账号、微信二维码、硬件密钥方式登录教师个人账号。</p> <p>3. 互动教学课件支持定向精准分享：分享者可将互动课件、课件组精准推送至指定接收方账号云空间，接收方可在云空间接收并打开分享课件。</p> <p>4. 接收方通过 web 链接或二维码的课件分享入口可预览互动课件内容并可触控课件互动元素，并能将互动课件转存至个人云空间，登陆云空间即可接收并打开互动课件。</p> <p>5. 互动课件内容的编辑修改无需人为保存即可自动同步至云空间，可根据教师需要调整云空间自动同步的时间间隔，避免教学资源的损坏、遗失。</p>		
--	---	--	--

	<p>6. 编辑多份互动课件时，教师可一键将所有处于编辑状态的课件同步到互动课件云空间。</p> <p>7. 内置图片处理功能，无需借助专业图片处理软件即可对课件内的图片进行快速抠图，图片主体处理后边缘无明显毛边，且处理后的图片可直接上传至教师云空间供后续复用。</p> <p>8. 具备图形自由创作工具，教师可自由绘制复杂的任意多边图形及曲边图形；教师自主创作的图形可直接在备课界面下存储至个人云空间，无需导出转存，便于后续使用。</p> <p>9. 支持对音频、视频文件进行关键帧标记，可在音、视频进度条任意位置自由设置关键帧播放节点，便于快速定位讲解关键教学内容。</p> <p>10. 具备交互表格功能，课件可自由插入表格；表格支持自由输入文本，且根据文本内容可一键自动调整行列宽高；表格通过表格首行首列交接处的按键可一键精准增加行列；具备遮罩功能，授课模式点击即可取消遮罩，便于教师交互式教学</p> <p>11. 提供相关软件著作权证明文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p>三、系统防护软件功能</p> <p>1. 支持磁盘级系统还原保护，可选择磁盘分区冻结，解冻还原保护。</p> <p>2. ★支持对全部软件应用弹窗进行拦截（需提供经认证的国家级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p>3. 提供相关软件著作权证明文件并加盖厂家公章</p> <p>四、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加盖厂家公章）</p> <p>五、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通过 CMMI5 级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认证（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附带查询截图）</p>		
--	--	--	--

2	86 英寸 双屏智 慧黑板	<p>一、硬件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整机采用三段式平面一体化设计，无推拉式结构，外观简洁。屏幕均支持普通粉笔、液体粉笔、水溶性粉笔等直接书写。 2. 整机采用一体设计，外部无任何可见内部功能模块连接线。两侧液晶屏采用≥ 86英寸*2，采用 A 规屏，显示比例 16:9；屏幕图像分辨率 3840*2160，具备防眩光效果。 3. 支持双系统中进行 20 点或以上触控，书写精度可达 1mm。 4. 整机书写面板采用防眩光全钢化防爆玻璃面板，面板的碎片状态、抗冲击性、霰弹袋冲击性能、耐热冲击性能均通过国家强制玻璃标准，表面应力$\geq 100\text{Mpa}$。 5. 前置输入接口≥ 1路 HDMI 接口、≥ 2路双通道 USB3.0 接口、≥ 1路 Typec；同一个 USB 接口可支持同时在双系统下被读取，无需区分，方便教学操作。 6. 采用高低音组合扬声器单元，即具有双通道扬声器，也具有后置低音单元，额定总功率$\geq 50\text{W}$，音质更加清晰和有质感。 7. 屏体正面前置整机设置物理按键，包含音量加减、触控开关、主页、节能等常用功能； 8. 为教室操作便捷，所投产品可通过多指长按屏幕部分达到息屏功能。 9. 整机显示部分采用全贴合技术，钢化玻璃和液晶显示层无间隙。 10. 整机前面板具备有标识的天线模块，包含 2.4G & 5G 双频 Wi-Fi 和蓝牙信号接发装置，满足 IEEE 802.11 a/b/g/n/ac 标准。 11. 内置安卓系统，CPU 采用四核，安卓系统版本不低于 6.0。安卓主页面提供不少于 4 个应用程序，并可根据教学需求随意替换。安卓系统具备文件浏览功能，可实现文件分类，选定、全选、复制、粘贴、删除、一键发送、二维码分享等功能。 12. 只需一根网线，windows 和 Android 双系统均可实现上网功能，方便教师使用，具备供电保护模块，在插拔式电脑 	8	套
---	---------------------	--	---	---

	<p>未锁定的情况下，不给插拔式电脑供电。</p> <p>13. 智能交互黑板整机须具备针孔式前置电脑还原按键，带中文丝印标识；</p> <p>14. OPS 电脑配置：搭载 Intel 8 代酷睿系列\geq i5 CPU, 内存：\geq8GB DDR4 笔记本内存或以上配置。硬盘：\geq256GB SSD 固态硬盘。标配正版 Windows 10 Professional 专业版(64Bit) 操作系统及正版 Office Pro Plus 2016 专业版办公软件。</p> <p>二、教学辅助系统</p> <p>1. 具有教学云平台，支持云端备课，教师可直接登陆云平台进行备课及课件下载使用，教师注册即可获得不少于 50GB 的云盘容量，无需用户通过完成特定任务才能获取，方便教师使用。</p> <p>2. 提供至少两种登录方式，所有应用模块的入口均在统一界面上，包括教学设计、白板软件、多屏互动、展台软件等并支持自定义添加或删除软件应用。</p> <p>3、软件菜单功能按钮和图标的各级菜单均配备明确中文标识；</p> <p>4、文本编辑功能，支持文本输入并可快速设置字体、大小、颜色、粗体、斜体、下划线、删除线、上标、下标、项目符号等文本输入。</p> <p>5、软件具有水平和垂直的对齐虚线，当移动对象素材时，对齐虚线提示是否对齐。</p> <p>6、提供音、视频编辑功能。音、视频文件导入到软件中进行播放，可设置循环播放、跨页面播放。视频文件可一键全屏播放，支持动态截图，截取图片自动生成图片索引栏。</p> <p>三、双线智慧教学软件</p> <p>1、多屏互动功能：支持手机、pad 移动端与交互平板连接后，支持不少于 6 路信号的同时投屏显示。</p> <p>2、支持对上传的图片内容再次编辑，可同时上传多张照片进行同屏对比；一键打开电脑桌面课件并播放，课件支持播放列表，可快速选择 PPT 或白板课件进行播放。</p>		
--	--	--	--

		<p>3、原生态嵌入文档：支持 PPT/WORD/EXCEL 等多种文档嵌入，能够兼容原文件特性。支持音、视频文件导入到软件中进行播放，可设置循环播放、跨页面播放。</p> <p>4、支持双线教学模式，即在一块屏上播放主线 PPT，另一块屏上进行书写批注以及播放佐证主线的课件资源，可以是单一资源，也支持多个资源文件同时播放；</p> <p>5、支持多个课件展示与操作，已经打开的课件可以正常播放、批注、缩放、移动，并且彼此不相互影响，以上动作均支持鼠标及触控两种操作模式；</p> <p>6、支持 PPT 双屏联动功能，要求至少支持上下页及同屏等联动方式，对 PPT 无特殊要求，要求保留 PPT 特效及实时批注；</p> <p>7、能够保持 Office 文档的原有版式、内容、动画效果不变，绘笔批注能够跟随文档内容移动和缩放；</p> <p>四、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加盖厂家公章）</p> <p>五、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通过 CMMI5 级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认证（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附带查询截图）</p>		
3	拼接系统	<p>55 英寸拼接屏*12 块，3*4 排列，单屏参数如下：</p> <p>1、屏幕尺寸 55 英寸，LED 光源；</p> <p>2、分辨率：1920×1080，双边拼缝≤1.8mm，水平可视角度≥178°，垂直可视角度≥178°，响应时间≤8ms；</p> <p>3、亮度不低于 600cd/m²，对比度不低于 8000:1；图像显示清晰度≥950TVL，亮度鉴别等级≥11 级；</p> <p>4、LCD 显示单元达到绿色设计产品技术规范符合 T/CESA1018-2018 标准；（提供经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p>5、★LCD 显示单元可见光透射比≥89.89%，因磨耗引起的雾度≤1.3%，抗磨性能符合 JC/T2130-2012 标准中的技术要求；（提供经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4	套

		<p>6、拼接单元具有便捷的拼接及调整装置，利于装拆和售后维护，提供国家级相关机构出具的相关认证证书；</p> <p>7、液晶显示单元像素缺陷符合 SJ/T11343-2006 液晶显示器通用规范，液晶显示单元像素缺陷≤ 3 像素点</p> <p>8、液晶显示单元符合 GB/T4798.2-1996 电工电子产品应用环境条件运输，适用于水路、铁路、公路和航空运输方式</p> <p>9、显示单元的色彩还原准确性指标$\Delta E \leq 0.9$</p> <p>10、表面应力$\geq 110\text{MPa}$，耐热冲击性能能耐 200° 温差不破坏，外观无爆边、划伤、裂纹，弯曲度$< 0.121\%$，均无长度$> 75\text{mm}$ 张条形碎片，抗冲击性、散弹袋冲击性能符合 GB15763.2-2005 标准</p> <p>11、LCD 单元包装运输符合 IS02248-1985 国际标准</p> <p>12、配套有前维护安装支架以及 DVI/RGB/VIDEO 等线缆及辅材；</p> <p>13、拼接屏并配备可上下推拉的黑板。</p> <p>14、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加盖厂商公章）</p>		
	拼接屏	<p>55 英寸拼接屏*16 块，4*4 排列，单屏参数如下：</p> <p>1、屏幕尺寸 55 英寸，LED 光源；</p> <p>2、分辨率：1920\times1080，双边拼缝$\leq 1.8\text{mm}$，水平可视角度$\geq 178^\circ$，垂直可视角度$\geq 178^\circ$，响应时间$\leq 8\text{ms}$；</p> <p>3、亮度不低于 600cd/m²，对比度不低于 8000:1；图像显示清晰度$\geq 950\text{TVL}$，亮度鉴别等级≥ 11 级；</p> <p>4、LCD 显示单元达到绿色设计产品技术规范符合 T/CESA1018-2018 标准；（提供经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p>5、★LCD 显示单元可见光透射比$\geq 89.89\%$，因磨耗引起的雾度$\leq 1.3\%$，抗磨性能符合 JC/T2130-2012 标准中的技术要求；（提供经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p> <p>6、拼接单元具有便捷的拼接及调整装置，利于装拆和售后维护，提供国家级相关机构出具的相关认证证书；</p> <p>7、液晶显示单元像素缺陷符合 SJ/T11343-2006 液晶显示器通用规范，液晶显示单元像素缺陷≤ 3 像素点</p>	1	

		<p>8、液晶显示单元符合 GB/T4798.2-1996 电工电子产品应用环境条件运输，适用于水路、铁路、公路和航空运输方式</p> <p>9、显示单元的色彩还原准确性指标$\Delta E \leq 0.9$</p> <p>10、表面应力$\geq 110\text{MPa}$，耐热冲击性能应耐 200° 温差不破坏，外观无爆边、划伤、裂纹，弯曲度$< 0.121\%$，均无长度$> 75\text{mm}$ 张条形碎片，抗冲击性、散弹袋冲击性能符合 GB15763.2-2005 标准</p> <p>11、LCD 单元包装运输符合 ISO2248-1985 国际标准</p> <p>12、配套有前维护安装支架以及 DVI/RGB/VIDEO 等线缆及辅材；</p> <p>13、拼接屏并配备可上下推拉的黑板。</p> <p>14、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加盖厂商公章）</p>		
	视频矩阵	<p>1、 视频信号输入、输出端采用全数字接口，支持 8 路输入 16 路输出；</p> <p>2、 支持快速切换操作；</p> <p>3、 支持输入输出精确的自适应补偿，可将最远距离延长到 30 米；</p> <p>4、 接口带宽 2.25Gbps（总接口带宽 6.75Gbps），视频带宽 165MHz，完美支持：Normal PC: 1600X1200@60Hz_24bit；HDPC: 1920x1200@60_24bit；HDTV: 1920x1080p@60_36bit 的分辨率；</p> <p>5、 采用高速数字交换技术，完美解决串扰、重影与拖尾现象。100%真实重现输入信号的视频效果；</p> <p>6、 支持视频信号类型：HDMI 接口的 HDCP1.3 协议和 DVI1.0 规范中的 DVI 全数字 T.M.D.S. 信号；</p> <p>7、 具有掉电记忆功能，带有断电现场保护功能；</p> <p>8、 具有 1 路 RS-232 输入通讯接口和 1 路 RS232 环出通讯接口；</p> <p>9、 具有 1 路网络接口，可通过以太网远程控制；</p> <p>10、 支持 EDID 现场重新擦写。</p>	5	
4	电脑一	★1、基本要求：一体机	21	台

	<p>体机</p> <p>★2、CPU：性能不低于 Intel i7-9700 以上标准电压处理器</p> <p>★3、芯片组：≥Intel Q370</p> <p>★4、内存：≥16GB DDR4 内存</p> <p>★5、显卡：独立显卡，≥2GB 显存，固化至主板，性能不低于 NVIDIA GT1030 或 AMD RX 550</p> <p>★6、硬盘：≥256GB SSD 硬盘</p> <p>★7、显示尺寸：≥21.5 英寸液晶（全高清 1920*1080 分辨率）</p> <p>8、网卡：千兆网卡</p> <p>9、音箱：无内置音箱</p> <p>10、键鼠：USB 键盘鼠标，支持键盘开机</p> <p>11、接口：不少于 4 个 USB 3.0 接口</p> <p>★12、服务：3 年原厂质保，免费上门服务（须提供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书）</p> <p>注：投标人必须同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p>		
5	<p>吊麦扩声系统</p> <p>音频主机：</p> <p>1、自适应背景降噪≥18dB</p> <p>2、传声增益提升≥15dB</p> <p>3、增益控制幅度-12dB~+12dB</p> <p>4、信噪比≥96dB</p> <p>5、信号处理延时<8ms</p> <p>6、增益差≤0.15dB</p> <p>7、失真度≤0.05%</p>	75	套

		8、频率响应 20Hz-20kHz 9、MIC 输入 ≥4 路 10、额定功率 2*150W 吊麦： 1、心形指向性 2、拾音距离： ≥8 米 3、灵敏度： -34dB ±3dB 4、频率响应： 20Hz-20kHz 5、最大声压级： 135dB SP 6、供电电压： 48V 电源 7、音箱*2 只 8、灵敏度： ≥93dB (±3dB) 9、额定功率： ≥65Watt 10、频宽范围： 50Hz-20kHz 11、阻抗： 8Ω		
6	翻页笔	1. 采用低功耗蓝牙技术，内置锂离子电池，Type-C 充电接口，持续工作时长不低于 100 小时。 2. 可依据书写力度轻重表达不同粗细笔迹。 3. Win10 下支持 PPT、IE 浏览器、OneNote 等页面直接书写，书写内容可保存。 4. 支持板擦功能。	76	套

		<p>5. 支持 Win10 快捷键功能，能远程召唤软件和截屏，并可自定义召唤软件。</p> <p>6. 支持 PPT 播放、翻页及结束功能，支持主流软件包括 office、网页、白板软件的翻页功能。</p> <p>7. 体感指针键可远程切换虚拟激光点、放大镜、聚光灯、无线飞鼠四种功能，且可对激光点的大小、颜色，放大镜的大小、轮廓颜色，聚光灯的大小、轮廓颜色进行自由调节。无线飞鼠支持拖拽及远程批注。</p> <p>8. 支持无感自动连接，笔靠近设备即可自动识别并连接，无需手动连接。</p> <p>9. . 可自定义用户 ID 信息，方便管理。</p> <p>10. 支持一机多屏状态下单笔多屏书写。</p>		
7	电子时钟	<p>1、LED 时钟显示面板，可以设计 LOGO；</p> <p>2、同步时钟以北京时间为参考标准，接收卫星时间信号达到时间同步，插电即用，无需组网；</p> <p>3、无人值守模式，自动同步北京时间；</p> <p>4、面板采用单红超高亮 LED 数码管设计，电路采用静态设计，恒压恒流，确保 LED 显示的一致性与稳定性，不受温度变化、电流大小等因素的影响；</p> <p>5、电源供电：采用外置电源适配器供电 USB 接口，输入电压:110~220V, 50HZ；</p> <p>6、通讯方式：采用 4G+卫星无线传输</p> <p>7、显示面板参数：</p> <p>(1)LED 时间显示≥ 3.2 英寸；日期温湿度≥ 0.8 英寸；</p> <p>(2)屏幕亮度（平均值）≥ 1500cd/ m²；</p>	109	套

	<p>(3)LED 寿命>100000 小时，亮度均匀性最低像素亮度/最高像素亮度≤0.9;</p> <p>(4)常亮点 1 年内≤2/10000，盲点 1 年内≤2/10000;</p> <p>(5)最佳可视距离：正面 1—50m;</p> <p>(6)支持(5 档)手动亮度调节功能，支持智能感光功能（自动适应亮度）;</p> <p>(7)后盖模具一体成型，具有对流散热孔功能；（非密度板）;</p> <p>(8)铝合金边框圆角设计，一次成型无螺丝（非四角拼接），电泳工艺处理;</p> <p>(9)高透光玻璃，丝网内层印刷，显示窗口防眩光，内置防眩光网点;</p> <p>(10)节能模式：22 时-次日 7 时，进入节能省电模式，降低亮度延长寿命，显示柔和不刺眼。</p>		
--	---	--	--

四、售后服务要求：

投标人应满足以下售后服务要求且可提供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售后服务方案。

- 1、提供常驻服务，正常教学周内，根据校方要求，派驻技术管理人员每周固定 2 个下午来校提供技术咨询等服务。
- 2、提供技术培训服务，按照校方要求，每学期分期分批对全体教师进行培训服务。
- 3、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在校方有在线开放课程录制、来校访问参观交流等活动时，派驻技术管理人员提供现场技术支持服务。
- 4、提供上门维护保养服务，每年提供不少于 4 次维护保养服务。

五、质量保证期：三年。（投标人应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附表：评分标准

评分内容		分值	评标标准
价格部分		30分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有效投标人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分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备注：有效投标人是指通过初步评审，未被按无效标处理的投标人。</p>
商务部分 (25分)	业绩	6分	<p>投标人提供2017年1月1日以来自身履行的类似项目的有效合同，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得6分。（提供合同扫描件、中标通知书扫描件、中标公告截图，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p>
	投标人实力	3分	<p>投标人提供自身ISO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份认证证书扫描件的得1分，最多得3分。</p> <p>投标人必须同时提供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证书查询网页截图且证书查询结果为有效证书的，方可得分。</p>
	产品实力	1分	<p>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制造商同时具有QC080000有害物质管理体系认证、ISO14064低碳体系认证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p>
	质量保证期	2分	<p>投标人所投产品质量保证期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得1分，最多得2分。</p>
	售后服	8分	<p>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制定的售后服务方案（服务内</p>

	务		<p>容承诺、售后应急保障能力、服务体系、响应方式、响应时间、人力资源分配方案、质量保证体系等) 进行评审:</p> <p>售后服务方详尽、服务体系完善、有详细的响应承诺和人员配置、备品备件配置合理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8 分;</p> <p>售后服务方案较详尽、服务体系较完善、有响应承诺和人员配置、备品备件配置较合理的, 得 5 分;</p> <p>售后服务方案可行、有针对本项目的服务体系、有响应承诺和人员配置的, 得 2 分;</p> <p>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不得分。</p>
	培训方案	5 分	<p>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p> <p>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从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讲师安排等)的合理性、完整性等进行评审:</p> <p>有详细的培训计划、培训内容详尽、满足且优于本项目实施需求, 培训方式和培训人员安排合理的, 得 5 分;</p> <p>培训计划较详细、培训内容满足本项目实施需求、有明确的培训方式和培训人员安排的, 得 3 分;</p> <p>提供培训计划、培训内容能基本满足本项目实施需求的, 得 1 分;</p> <p>未提供培训方案的不得分。</p>
技术部分 (45 分)	技术指标响应性情况	37 分	<p>投标人所投设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 得 37 分。</p> <p>投标人所投设备每有一条技术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中带“★”要求的, 扣 3 分; 投标人所投设备每有一条技术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中非“★”要求的, 扣 1 分;</p> <p>如有投标人本项被扣分超出 37 分的, 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p>
	实施	8 分	<p>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实施计</p>

	方案	<p>划、项目实施人员安排、项目实施方案部署等) 进行评审:</p> <p>实施计划详尽、人员安排合理、实施方案具有较强的实用性和先进性、充分考虑了项目的安全性和扩展性、具有切实可行的管理和保障措施的, 得 8 分;</p> <p>实施计划较详尽、各岗位有人员安排、实施方案有一定的实用性和先进性、有关于项目的安全性和扩展性的考虑、有管理和保障措施的, 得 5 分;</p> <p>有项目实施计划、有项目人员安排、实施方案能够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的, 得 2 分;</p> <p>未提供实施方案的, 不得分。</p>
--	----	--